

A 当前形势分析

工业 PPI 降幅创新高 货币供应量 M1 增速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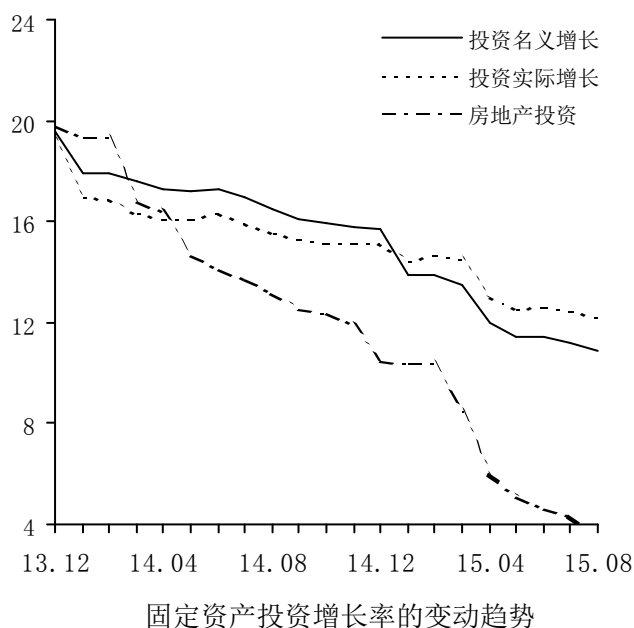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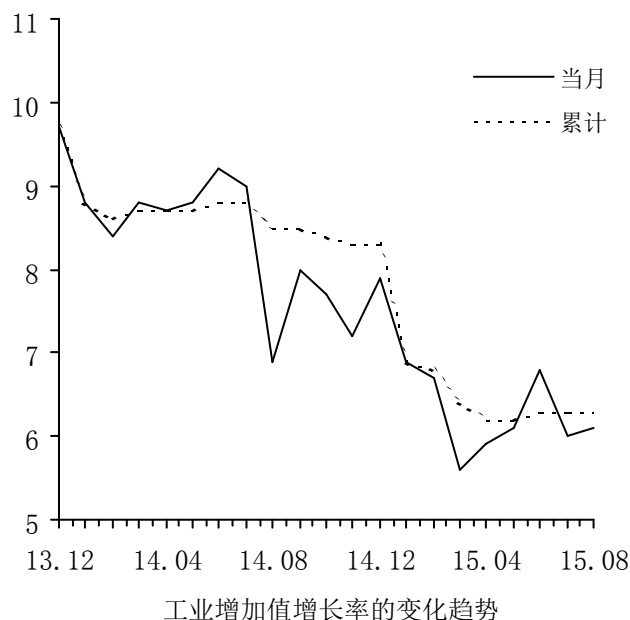
8月份,我国经济继续呈下滑走势,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创新低,工业购销价格降幅创新高,进出口大幅下降,扣除上年基数较低因素后的工业产出增速回落。货币供给出现向好变化,货币供应量M1增速明显回升,对经济走势的积极影响将会在明年一季度逐渐显现。工业购销价格持续大幅下降和投资增速下滑是当前经济中必须解决的突出问题,可以作为采取总量调控措施的主要依据,只要这两个因素没有扭转,总量调控政策就应进一步加力。人民币贬值预期成为经济中的重大不利因素,会加速热钱流出,需尽早采取防范措施。

工业产出 增速进一步走低

8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1%,虽然增速比上月略高,但扣除上年基数较低因素后是回落的,回落幅度在0.5个百分点左右。工业品出厂价格持续下降、投资增速回落、出口下降和汽车市场低迷是影响工业产出的主要不利因素。在这些不利因素出现明显改善之前,工业产出增速仍将维持低位运行。从主要工业产品产量看,有色金属和化学纤维相对较好,8月份,十种有色金属产量同比增长9.4%,增速基本保持稳定,化学纤维产量同比增长9.5%,增速低于一、二季度;汽车产量走势很差,同比下降6.5%,降幅仍呈增大趋势,特别是轿车产量,同比降幅高达23.3%;钢材产量同比仅增长0.4%,不仅增速很低,且仍呈下滑趋势;水泥产量同比下降4.2%,从去年9月份以来一直处在下降之中;发电量同比增长1%,增速在低位运行。

固定资产投资 增速创新低

8月份,不含农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进一步走低,同比增速降至10%以下,仅为9.2%,创本轮投资增速回落以来的新低。在政府不断采取加大投资举措的情况下,投资增速走低确实有点意外,但同时也表明价格大幅下降和经济低迷对内生产性投资的不利影响很大,因此政府仍需进一步采取加大投资的举措。分产业看,第二产业投



资增速下滑明显,8月份同比增长5.7%,增速比7月份低2个百分点,比上半年低3.6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投资增长10.8%,增速与7月份相当,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1.2%,增速首次转负。从投资主体看,国有及国有控股投资增长10.7%,增速与7月份相当;不含农户的民间投资增长9.3%,增速比7月份回落1.3个百分点。受价格持续下跌等因素影响,内生性投资动力不足是当前投资领域最突出的问题。

房地产市场的回暖趋势减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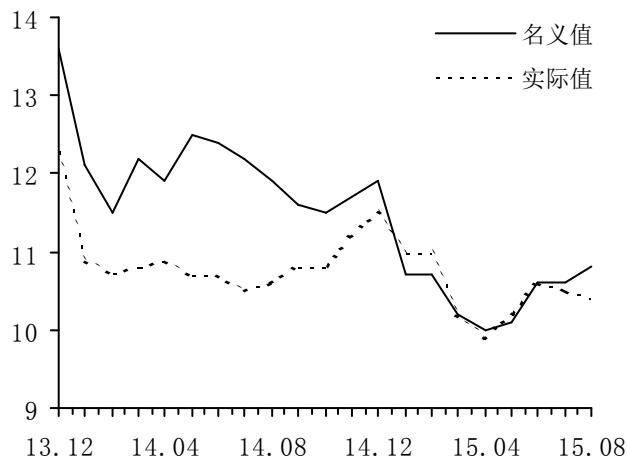
自4月份开始,房地产市场形成了一轮明显回暖的走势,7月份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增速达到19.3%,销售额增速则更是高达33.9%,但这种走势没有得到经济基本面和货币政策的支撑,再加上人民币贬值预期对房市不利,因此回暖的可持续不强。8月份,房地产市场的回暖趋势已开始减弱,商品房销售面积和销售额同比分别增长14.5%和28.2%,虽然增速仍较快,但分别比7月份回落4.8和5.7个百分点。若房地产市场的回暖是暂时的,那么对房地产开发的影响将会很弱。8月份,房地产业购置土地面积同比下降32.7%,新开工面积同比下降16.8%,均未出现改善的迹象。

消费需求增速略有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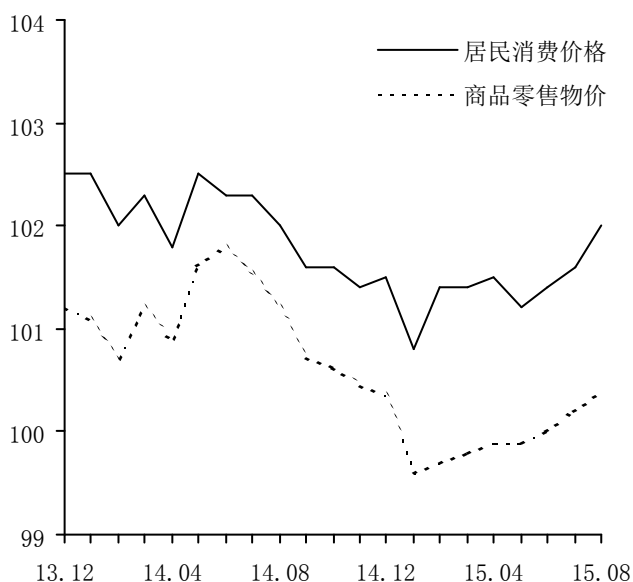
8月,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同比增长10.8%,增速比7月份高0.3个百分点,比上半年高0.4个百分点,扣除价格因素后实际增长10.4%,增速基本稳定。

生产和消费价格呈反向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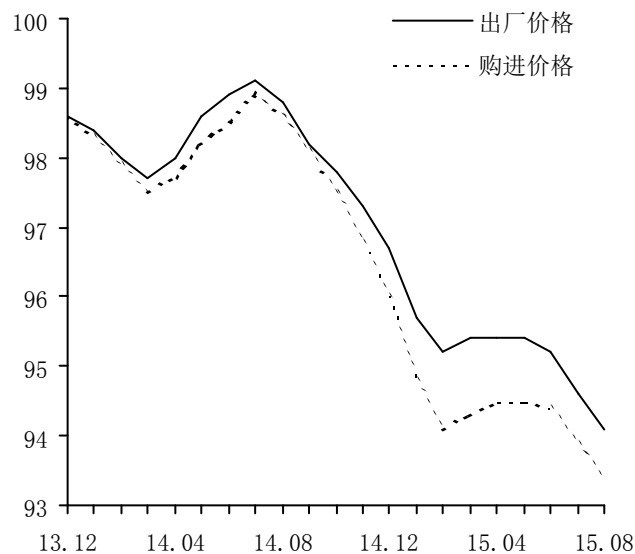
8月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2%,涨幅连续3个月上升,比5月份上升0.8个百分点,主要是受食品和烟酒价格的带动,两者同比分别上涨3.7%和3.8%,涨幅均比5月份上升2.1个百分点,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率的变动情况



消费物价的变动趋势



工业购销价格同比指数

交通通信是唯一下降的类别，同比下降2.1%，降幅比5月份增大0.8个百分点，其他类别变动幅度均很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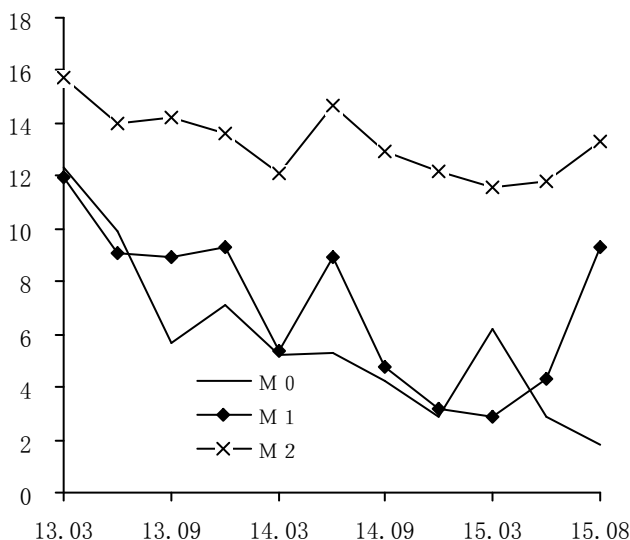
与消费价格走势相反，工业生产者价格降幅呈不断增大走势，8月份出厂价格同比下降5.9%，购进价格同比下降6.6%，两者降幅均创本轮回落以来的新高。自2011年8月份价格水平转降以来，出厂价格已下跌11.8%，购进价格已下跌13.1%，下降幅度超过了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的水平，出厂价格水平已降至与2009年最低水平很接近，高出幅度仅为1%。

货币供应
量M1增速
明显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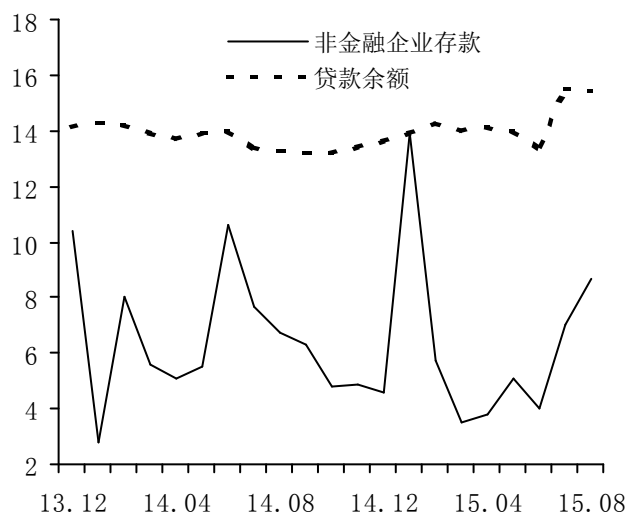
8月末，广义货币M2同比增长13.3%，增速与上月持平，比最低的4月份提高3.2个百分点；狭义货币M1同比增长9.3%，增速连续两个月大幅上升，比最低的3月份提高6.4%；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5.4%，增速呈缓慢上升走势；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同比增长8.7%，增速比最低的3月份上升5.5个百分点。狭义货币M1增速上升表明货币政策正在发生积极变化，只要始终保持上升趋势，对经济走势的正面影响将会在大约6个月后显现出来。但M1能否保持上升趋势仍面临挑战，人民币贬值预期导致热钱加速流出，外汇储备持续下降，7月和8月分别下降425和939亿美元，今年以来已减少2856亿美元。热钱大规模流出不仅会冲击房市和股市，还会产生紧缩效果，值得警惕并采取措施扭转趋势。

进口和出
口额均大
幅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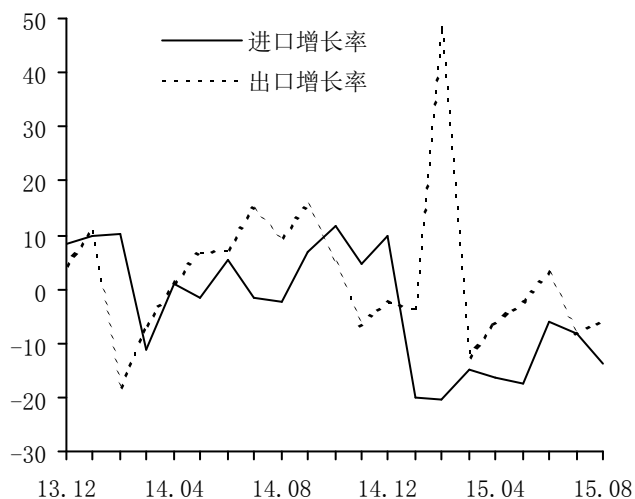
8月份，我国出口总额同比下降5.5%（按美元计价，下同），虽然降幅比7月份缩小2.8个百分点，但下降趋势没有变，工业出口交货值同比下降3.1%，降幅比7月上升0.6个百分点。8月份，我国进口总额同比下降13.8%，下降幅度很大，降幅比7月份增大5.7个百分点。虽然出口和进口的下降原因不同，但两者都是我国需要解决的问题，并且最好是同时解决。



各层次货币供应量增长率变动情况



金融机构存贷款增长率的变动情况



进出口增长率的变动趋势

中国经济主要指标的变动情况 (%)

		2012	2013	2014		2015				
				全年	四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6月	7月	8月
国内生产总值	累计同比	7.8	7.7	7.4	7.4	7.0	7.0			
工业增加值	当月同比	10.0	9.7	8.3	7.6	6.4	6.3	5.9	6.1	6.1
	累计同比				8.3	6.4	6.3	6.2	6.2	6.3
固定资产投资	名义值	20.6	19.6	15.7	15.7	13.5	11.4	12.0	11.4	10.9
累计比上年同期	实际值	19.3	19.2	15.1	15.2	14.5	12.6	13.0	12.4	12.2
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增长率		16.2	19.8	10.5	10.5	8.5	4.6	6.0	5.1	3.5
产成品库存增长率	名义值	7.2	6.8	12.6	12.6	7.7	7.4	7.4	6.8	
住户存款余额	名义值	16.7	13.6	8.9	8.9	9.1	6.3	9.6	8.3	9.3
同比增长率	实际值	13.9	13.6	8.9	7.3	7.8	5.0	8.2	6.9	7.8
出口总额	当月同比	7.9	7.9	6.1	8.5	4.7	-14.0	-6.4	-2.5	-5.5
	累计同比				6.1	4.7	1.0	1.6	0.7	-1.4
进口总额	当月同比	4.3	7.3	-2.4	-1.6	-17.6	-24.9	-16.2	-17.6	-13.8
	累计同比				0.4	-17.6	-15.5	-17.3	-17.3	-14.5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名义值	14.3	13.1	12.0	11.7	10.6	10.2	10.0	10.1	10.8
当期比上年同期	实际值	11.9	11.5	10.9	11.2	10.8	10.2	9.9	10.3	10.4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	名义值	12.6	9.7	8.9	8.9	8.3	8.1			
收入累计同比增长率	实际值	9.6	7.0	6.8	6.8	7.0	6.7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名义值	13.5	12.4	11.2	11.2	10.0	9.5			
累计同比增长率	实际值	10.7	9.3	9.2	9.2	8.9	8.3			
居民消费价格	当期同比	2.7	2.6	2.0	1.5	1.2	1.4	1.5	1.2	2.0
	累计同比				2.0	1.2	1.3	1.3	1.3	1.4
	比2000年	35.2	36.7	39.4	39.4	41.2	40.9	40.9	40.8	41.7
商品零售价格	当期同比	2.1	1.4	1.0	0.5	-0.2	0.0	0.0	0.2	0.4
	累计同比				1.0	-0.2	-0.1	-0.1	-0.1	0.1
生产资料价格	当期同比	-2.5	-2.6	-2.5	-3.6	-5.9	-6.0	-5.9	-5.9	-7.7
工业品出厂价格	当期同比	-1.7	-1.9	-1.9	-2.7	-4.6	-4.7	-4.6	-4.6	-5.9
货币流通量M0同比增长率		7.7	7.1	2.9	2.9	6.2	2.9	3.7	1.8	1.8
货币流通量M1同比增长率		6.5	9.3	3.2	3.2	2.9	4.3	3.7	4.7	9.3
货币流通量M2同比增长率		13.8	13.6	12.2	12.2	11.6	11.8	10.1	10.8	13.3
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同比增长率		15.0	14.1	13.6	13.6	14.0	13.4	14.1	14.0	15.4
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同比增速		9.1	10.4	5.4	5.4	3.5	4.0	3.8	5.1	8.7
贷款占金融机构资产的比重		61.5	61.2	61.7	61.7	61.96	61.7	61.7	61.4	

一年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	3.0	3.0	2.75	2.75	2.5	2.0	2.0	2.0	1.75
贸易差额(累计，亿美元)	2311	2598	3825	3825	1237	2632	1578	2173	3655
外汇储备(亿美元)	33116	38200	38430	38430	37300	36938	37481	37111	35574

注：工业统计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的企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范围为计划总投资额500万元以上的项目。

B 宏观经济 专题研究

“一带一路”对外合作中值得关注的三大问题

我国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一带一路”战略，该战略涵盖基础设施建设、贸易投资、文化交流、环保合作、科技合作等政治、经济、文化多个层面。在推进该战略过程中，有三个问题需要重点解决：一是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很多项目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但风险较大，且可能无短期回报；二是传统合作模式并不一定完全适应新形势下合作的需要；三是如何在发展理念上达成共识。

一、资金供给问题

可以将“一带一路”建设所需要的资本分为三类：一是无直接效益，甚至可能“血本无归”的资本，但能够为市场主导的经贸投资合作奠定基础；二是开发性资金，如国开行、亚投行、丝路基金等开发性金融机构所提供的贷款，这种资金并不过度追求商业利益，其中一部分资本甚至可以作为无直接效益的资本使用，但整体上需要一定的回报率；三是按照商业规则运营，追求一定回报率，承担市场风险的资本。

从这个角度看，“一带一路”建设缺乏资金虽然有总量上的因素，但更多是结构性的因素。在资本流动高度自由化的现代世界，全球范围内整体上并不缺乏商业资本，但“一带一路”建设所面临的客观环境决定了商业资金参与“一带一路”诸多领域的建设风险过大，不但可能得不到合理的回报率，而且血本无归。而第一类资金和第二类资金则是远远不足以满足“一带一路”建设需要的。

显然，这种资金缺乏从根本上是一个市场失灵的问题，是不能用传统金融合作机制来解决的。解决这一问题应“三管齐下”：一是扩大无直接效益资金的来源。这种来源只能来源于两个方面：各国政府的投入和民间的投入。显然，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民间的无回报投入规模是有限的，因此必须做好加大政府投入的思想准备。但政府的投入也是有限的，必须用在“刀刃上”。由于这种投入是无直接商业效益，或较少直接商业效益的，因此必须建立一套有别于传统投资收益评估机制的新型机制，以引导资本投入。二是创新第二类资本的融资机制。第二类资本带有明显的开发性金融理念，必须在追求适当回报率的前提下设定一个较好的融资机制和投资回报机制，使资本能够得到一定的回报，不至于血本无归。如，在回报机制上，可设定具体资本的回报率不仅和项目本身所产生的直接现金流挂钩，也和项目所带动的当地经济发展挂钩，在融资机制上，可允许获益较大的A国地方政府为在B国实

施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供财政担保，等等。现行的PPP、“软贷款”、外汇储备灵活使用等新型融资机制也属于这一范畴。三是解决第三类资本的信息不对称问题。市场发现投资机会的能力是政府不可比拟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固然商业投资具有高风险，但也有可能有高回报，关键是金融资本和民间产业资本不了解商机的具体位置。因此，就需要在政府层面构建一个跨国的资讯平台，为资本提供准确的信息，让“勇夫”知道“重赏”在什么地方。

此外，在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过程中，要充分发挥人民币的作用。我国拥有大量的人民币，也拥有大量“一带一路”建设所需要的商品和产能，将这两者结合起来就能够把国内的资金搞活，用于支持“一带一路”建设。这既有利于人民币国际化，又有利于作为美元主导的现行国际金融体系的有力补充，还有利于规避项目运行中的汇率风险。特别是在不追求回报的第一类资本中，要大力推广使用人民币，把能否促进人民币的境外使用作为评价资本投资收益的重要标准。

二、合作模式问题

我国目前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合作模式基本上以政府间的备忘录或合作协议为主导，在其中选择重点合作项目，并集中全力加以推进的做法为主。这种做法有其合理性和必要性，能够将原则性的问题落到具体的项目中去，未来仍将是推动“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手段，但在具体操作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府事实上往往并不知道项目是否在商业上可行，政府推动力量过强容易将商业合作拔高成战略合作，甚至上升到政治层面，个别项目甚至成为“面子工程”；二是客观上导致企业过度追求将项目列入政府合作清单以寻求政府在人、财、物等领域的直接支持，而相对忽视了对东道国市场环境、政治局势、社会文化等的研究；三是容易导致国际社会产生不必要的疑虑，为西方敌对势力传播“中国威胁论”提供借口；四是政府在将一些战略项目列入清单后并未给予足够的支持措施，往往要求企业按照商业模式进行运作，导致项目运行面临诸多困难，个别项目甚至停滞。

建议在宏观层面针对不同类型的项目实施不同的合作模式。首先，在中央政府层面，应制定一个“短小精悍”的项目清单，其内容主要涵盖类似中巴陆海联运通道等确实对我国具有重大战略利益的大型和超大型项目。这类项目数量不能太多，每个项目均需要经过严格的科学评估机制审查，确保其具有极为重要的战略意义。对于该清单中的项目，中央政府应统筹各方力量全力推进，不能要求企业按照商业模式进行运作。其次，不在清单中的，但具有一定准公共品性质的基建、产业等领域项目，可以更多申请亚投行、国开行等开发性金融机构的支持，由企业和开发性金融机构共同推进，但这类项目并不具有较大的战略意义，中央政府不应强行推动，具体运作模式由企业和开发性金融机构自行协商决定；最后，对于大多数的商业性项目，由企业自行基于具体市场环境决定合作模式，在合乎两国法律的前提下，

中央政府一般不得以政治、外交、文化等理由强行推动或制止。

在具体的合作模式方面，除传统的绿地投资、并购投资等模式外，目前我国企业已经创建了多种新型合作模式，如泰达集团在埃及苏伊士开发区的“商业地产园区模式”，我国和马来西亚的“两国双园”模式，等等。未来仍应积极发挥企业的主动性，推进合作模式的创新。从整体上看，以下三类模式创新可能有较大潜力：一是将援助型合作和商业性、准商业性合作相结合。即在由企业进行商业化和非商业化开发的基础上，由政府实施一些援助型的非商业化项目，用于环保、基建、保护当地居民合法权益、提升居民素质等民生领域。二是多国企业协同推进商业性和准商业性项目。如可以由我国、东道国乃至第三国的企业共同推进具有较好潜在收益前景的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在解决融资问题的同时发挥各自的特色优势，平衡各方利益。三是重大战略性项目跨国合作推进模式。完全从合作各方战略利益出发，由两国或多国政府共同组成领导小组，统筹各国力量共同推进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建设的模式，企业更多作为具体项目的承接方，较少参与最高层面的决策。

三、发展理念问题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往往国内政府治理能力较弱，发展面临诸多掣肘，难以集中有限的资源实现经济起飞所需要的资本积累，因此向我国这一相对先进的模板学习发展理念的动机不断加强。而我国恰恰在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积累了相当多的经验和教训，具备向沿线国家输出发展理念的条件。这些国家也愿意向我国学习和借鉴。

在输出发展理念方面，要注意以下几个问题：一是不能有“教会徒弟，打死师傅”的想法，在输出理念的过程中搞“小家子气”的动作。发展理念等“软”的优势不同于关键技术，是不可能做到完全保密的，想“留一手”也很难留得住。如果既想输出先进理念以提升政治影响力，又想留一手，不如不输出。二是我国的很多发展理念基于自身的特殊国情和文化特征，在其他国家并不一定有效，不要把自己的一些优势理念当成“万能灵药”。如我国的劳动力以勤奋工作养家为主要价值取向，而一些穆斯林国家则以虔诚信奉真主为主要价值取向。从短期拉动经济增长看，我们的价值取向肯定会收到更好的效果，但我们不能以此来否定别人的价值取向。三是要用国际主流的理论体系去阐释发展理念。如特区建设、倾斜性产业政策、规划先行、强调发挥地方政府的引导作用等理念，完全可以借助发展经济学等国际主流价值语言体系，向沿线国家进行输出。四是不能随意输出不符合国际主流价值和东道国核心价值的发展理念。如我国过去经济总量的高速增长客观上也和拆迁成本低、环保成本低、劳动力成本低有一定关系，但这些低成本的背后实际上是经济发展水平较低情况下未能真正做到以人为本，在当时的发展阶段具有合理性，但不宜向沿线国家，包括一些低发展水平的国家输出。

在具体输出发展理念的做法方面，除在传统的培训、宣传、学术交流等“软”的方式进行创新，讲好“中国故事”外，应更多通过“硬”的模式，既选择几个关键的点，将示范园区建设、示范项目等作为发展理念的有机载体，使对方逐渐接受这一发展理念，从而增强和我方合作的意愿，做到在理念输出的同时争取实际的利益。

（国民经济研究所）

C 宏观政策取向

——我国规划建设三个海洋能海上试验场

从国家发改委了解到，我国正在山东威海、浙江舟山、广东万山规划建设三个海洋能海上试验场。主要内容：

一、重要意义。三大海洋能试验场将作为我国海洋能发电装置试验、测试与产业孵化基地，为快速提升我国海洋能技术成熟度、推动我国海洋能产业发展提供支持。

二、建设步骤。世界海洋能测试场已有10余个。我国从2012年开始加大海洋能海上试验场建设的投入，已投入2.8亿多元支持海洋能海上试验场建设。将逐步形成山东威海、浙江舟山、广东万山三大国家海洋能试验场及示范基地。其中，首个国家级浅海海上试验场即将开工建设。舟山潮流能试验场和万山波浪能试验场已完成总体设计。舟山试验场在普陀山岛和葫芦岛之间海域，平均潮流能密度为1.5千瓦/平方米，规划建设3个各具备1兆瓦测试能力的泊位。万山试验场年均波能密度4千瓦/米，将建设600千瓦波浪能示范区和300千瓦测试区。

三、经济效益。我国海洋能资源丰富，理论储量超过15.8亿千瓦，技术可开发量达6.5亿千瓦，可有效解决海岛供电问题，缓解沿海地区的能源供给压力。

四、扶持措施。2012年5月，我国设立海洋可再生能源专项资金，支持潮汐能、潮流能、波浪能、温差能、盐差能及其他海洋能研究。到今年专项研究资金共支持96个项目，已投入研究经费总额10亿元。

——国家制订流通节点城市规划

最近，商务部等10部门联合印发《全国流通节点城市布局规划（2015-2020年）》。主要内容：

一、宗旨。为加快构建全国骨干流通网络，提升流通节点城市功能，发挥流通产业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及“一带一路”等战略部署，结合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等，确定2015-2020年“3纵5横”全国骨干流通大通道体系，划分国家级、区域级和地区级流通节点城市，明确建设步骤。

二、定义。流通节点城市是指经济规模和商品流通量较大，商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高度汇集，具有较强集聚、辐射等功能，在流通网络中处于枢纽地位的城市。

三、布局。确定“3纵5横”全国骨干流通大通道。“3纵”包括以深圳经济特区、上海浦东新区、天津滨海新区等经济特区和国家级新区为引擎的东线沿海流通大通道；依托京港澳高速、京广高铁、京广铁路等综合交通运输通道的中线京港澳流通大通道；以呼和浩特、西安、成都、重庆、昆明为支点，以沿线重庆两江新区等国家级新区为牵引的西线呼昆流通

大通道。“5横”包括西北北部流通大通道、陇海兰新沿线流通大通道、长江沿线流通大通道、沪昆沿线流通大通、珠江西江流通大通道。

四、分级。将全国流通节点城市划分为国家级、区域级和地区级共三级：37个国家级流通节点城市是全国骨干流通网络中的关键节点，包括四大直辖市以及所有省会城市，以及大连、苏州、宁波、青岛、厦门非省会重点城市；66个区域级流通节点城市是全国流通节点城市发挥功能作用的重要支撑；地区级流通节点城市是承担网络连接功能、提供基础服务的城市，由各省（区）具体确定。

五、资金。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采取股权投资、财政补贴、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重点支持公益性、公共性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加强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和金融产品创新，推动发展互助担保融资、商圈融资、供应链融资。

——落实企业投资自主权法规将出台

国家发改委最近正在制订《政府核准和备案投资项目管理条例》。主要内容：

一、基本制度。除关系国家安全和生态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按规定核准外，企业投资项目应当实行备案制。企业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经济效益、资金来源和产品技术方案等，应当依法由企业自主决策、自担风险，并依法办理城乡规划、土地使用、环境保护、资源利用、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项目核准、备案机关及其它行政机关不得非法干预企业的投资自主权。

二、备案程序。实行备案管理的企业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提交项目备案申请。除产业政策禁止发展，或者依法应报核准或审批的项目外，项目备案机关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备案。

境外投资项目根据项目不同情况，分别实行核准制或事后备案制。除涉及敏感国家和地区、敏感行业的境外投资项目按规定核准外，境外投资项目应当实行事后备案制。

三、处罚管理。项目单位违反本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相关信息列入项目异常信用记录：提供虚假项目核准或备案信息；违反法律法规擅自开工建设；不按照批准内容组织实施；未通过竣工验收擅自投资生产运营；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异常信用记录分为一般异常信用记录和重大异常信用记录。异常信用记录作为项目单位信用档案的重要内容，纳入国家统一的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项目单位出现多次一般异常信用记录或一次重大异常信用记录且未按规定整改的，应当将项目单位纳入“黑名单”并向社会公布。

——国务院改革财政资金使用制度

最近，国务院决定改革财政资金使用制度。主要内容：

一、改革目的。改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式，发挥财政政策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作用；改变资金使用“碎片化”现象，提高使用效益。

二、改革措施：

- 1、对地区和部门结余资金及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一律收回统筹用于重点建设。从2016年起，对上年末财政存量资金较大的地区和部门，适当压缩下年财政预算规模。
- 2、推进科技、教育、农业等重点科目资金整合，加快消化结转结余资金。
- 3、建立动态调整机制，项目预算执行慢的，按一定比例收回用于其它方面。
- 4、清理整合专项转移支付，将资金分配、项目确定权交给地方。
- 5、加强跨部门资金统筹协调，避免重复安排支出和固化投向。
- 6、将尚未使用的地方债务资金纳入预算管理，统筹使用。
- 7、对政府性基金和专项收入实行目录清单管理。
- 8、统筹协调预算编制和执行，严格控制代编预算。
- 9、将原在16个城市开展的消费金融公司试点扩大至全国。
- 10、支持农民工、大学生和退役士兵等返乡创业创新工作，落实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定向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措施。
- 11、加大各类收入统筹使用的力度，建立税收收入为主导、非税收入为补充的收入体系。
- 12、推进财政存量资金的统筹使用。全面盘活结转结余资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算周转金等各类存量资金。

——探索风电清洁供暖

最近，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开展风电清洁供暖工作的通知》，准备在办法实行地区探索开展风电清洁供暖。主要内容：

一、要求。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河北、新疆、山西等省区及相关电网企业研究探索风电清洁供暖工作，有条件开展的地区要编制2015年度风电清洁供暖工作方案。各相关省区要研究利用冬季夜间风电进行清洁供暖的可行性，制定促进风电清洁供暖应用的实施方案和政策措施。

二、目的。风电清洁供暖对提高北方风能资源丰富地区消纳风电能力，缓解北方地区冬季供暖期电力负荷低谷时段风电并网运行困难，改善北方地区冬季大气环境质量意义重大。

三、标准。风电清洁供暖项目以替代现有的燃煤小锅炉或解决分散建筑区域以及热力管网或天然气管网难以到达的区域的供热需求为主要方向，按照每1万千瓦风电配套制热量满足2万平方米建筑供暖需求的标准确定参与供暖的装机规模，鼓励新建建筑优先使用风电清洁供暖技术。鼓励风电场与电力用户采取直接交易的模式供电。

四、原则。风电清洁供暖项目安排原则上以解决目前已有风电项目的弃风限电问题为主，山西、辽宁、新疆达坂城地区、蒙西可以酌情按照不高于100万千瓦的规模适度安排新建项目参与风电清洁供暖。

五、管理。各省区能源主管部门要积极制定和督促落实促进风电清洁供暖工作的配套措施，特别是协调好风电制暖设备与热力管网的衔接工作。电网企业要加快开展适应风电清洁

供暖发展的配套电网建设,研究制定适应风电清洁供暖应用的电力运行管理措施,保障风电清洁供暖项目的可靠运行。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具体管理办法将出台

为了实现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保值增值,最近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拟订了《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一、基本原则。养老基金投资应当坚持市场化、多元化、专业化的原则,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实现保值增值。

二、投资基金囊括。拟投资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包括企业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城乡居民养老基金。

三、投资方向范围。养老基金限于境内投资。投资范围包括:银行存款,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证券投资基金,股票,股权,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国家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投资。国有重点企业改制、上市,养老基金可以进行股权投资。

四、投资比例。按照公允价值计算应当符合四项规定:

1、投资银行活期存款,一年期以内(含一年)的定期存款及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2、投资一年期以上的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一年期以上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基金的比例,合计不得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135%。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40%。

3、投资股票、股票基金、混合基金、股票型养老金产品的比例,合计不得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0%。养老基金不得用于向他人贷款和提供担保,不得直接投资于权证。

4、养老基金投资国家重大项目和重点企业股权的比例,合计不得高于养老基金资产净值的20%。

五、托管。托管机构是指接受养老基金投资机构委托,具有良好社会信誉的商业银行。投资管理机构可从当期收取的管理费中,提取20%作为风险准备金。托管机构提取的年费率不高于养老基金资产净值的0.05%。投资管理机构提取年费率不高于投资管理养老基金资产净值的0.5%。

——食药总局加大飞行检查力度

最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药品医疗器械飞行检查办法》:

一、框架和意义。为适应监管形势需要,国家制订该办法。共5章35条,包括总则、启动、检查、处理及附则。办法具有突击性、独立性、高效性等特点,在调查问题、管控风险、震慑违法行为等方面将发挥重要作用。

二、定义和范围。飞行检查是食品药品监管部门针对行政相对人开展的不预先告知的监督检查。将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和使用全过程纳入飞行检查的范围。

三、导向和要求。突出飞行检查的依法、独立、客观、公正，以问题为导向，以风险管控为核心，按照“启得快、办得顺、查得严、处得快、罚得准”的要求，详细规定了启动、检查、处理等相关工作程序，严格各方责任和义务，提升飞行检查的科学性、有效性和权威性。

四、原则和措施。一是规范飞行检查的启动和实施，充分体现依法独立原则。规定了可以启动飞行检查的七种情形。二是建立风险研判和分层处理措施，对需要立即采取暂停产品生产、销售、使用或者召回等风险控制措施的，及时做出处理决定。三是强调全方位多层次的衔接配合，建立顺畅的协调机制。可联合公安机关等有关部门共同开展飞行检查。四是丰富和细化应对手段，提升飞行检查的可操作性和权威性。对被检查单位“拒绝、逃避监督检查”不配合的，从重处罚。五是落实监管部门职责，强化执法监督。除明确地方监管部门的协助配合义务外，还规定食药监管部门应对飞行检查情况予以公开的原则和信息通报与报告的义务。